

【文艺观澜】

一次暗流涌动的涅槃之旅

□曲树强

作家张炜沉潜十年完成的最长篇小说《去老万玉家》发表于《当代》2024年第2期，以十九世纪末风云变幻的胶东半岛为历史大背景，以一幅秘藏的《女子策马图》为线索，以世家公子舒莞屏的亲身经历为导引，真实再现了清末民初胶东半岛在清廷官员、地方土匪、南方革命军等多元化社会群体并存的情况下，暗流涌动的社会现实。整部小说气势恢宏，情节曲折奇妙，书写一气呵成，叙述悬念迭起、一波三折，是作者近年来继《橘颂》《河湾》之后的又一部倾力佳作。

小说开头以一句“美少年历险是早晚的事”为总领，简短的一句话将整篇小说的核心内容概括得精准到位，自此悬念一步步展开：主人公舒莞屏为什么要历险？他要经历哪些危险之境？他能否冲出险境？

舒府公子舒莞屏自南方归来，刚入胶东半岛地界就被传说中的女匪首老万玉劫持。他见到的丑陋凶悍的所谓万玉大公，与传说中的“身材高挑、长发飘飘、美目逼人”的万玉大公大相径庭，令涉世未深的舒莞屏大失所望。这里作家巧妙地设置了一个悬念，埋下了伏笔，同时采取欲扬先抑的手法，将眼前所见的万玉大公与不久后即将见到的万玉大公进行比较，更加突出真实的万玉大公的美丽形象。

从整个故事的脉络来看，小说情节设置巧妙，精心布局，如层层剥笋般娓娓道来，将故事讲得步步惊心，引人入胜，也展示了舒莞屏由涉世未深到沉稳世故的心路历程，完成了一次精神涅槃。

小说的主人公老万玉是一个富有传奇色彩、具有争议的人物形象，作家通过一个朝气蓬勃、涉世未深的青年舒莞屏的视角，全方位再现了这个有血有肉、情感丰富、驰骋江湖且游刃有余的女匪首的方方面面。

万玉是如何从逃婚少女成为一位驰骋江湖的女匪首的，这个过程小说没有叙述，却给读者留下了充分想象的空间：这肯定是一个充满血与火、爱与恨、冷与热的艰辛过程，复杂动荡的社会将一个天真少女锻造成一位机敏冷漠的匪首，这本身就是一件残酷的事情。

总之，万玉成功了，她成了令人仰慕的万玉大公。舒莞屏亲见了她雷厉风行的作风，整天风尘仆仆地来往于土匪之间的战争，随时都是打打杀杀的战事，偶有的几次见面，展示的是她作为女人最美好、最真实的一面。

舒莞屏第一次见万玉，她的第

一句话是“公子一路辛苦。让你等得太久”。在她看了老院公的遗书和《女子策马图》后，声音低沉而忧伤地说：“关于我的传闻太多，自十三岁开始。多少年过去了，我如今已成了老万玉、杀人恶魔、妖女，还有圣女，好在我知道自己在哪儿，我是谁：一个侥幸逃命的女子而已。”这段话，可以说是女匪首万玉对自己人生的客观概况和总结。她有自知之明，也能清醒认识自己，但是她处在那个风云变幻的时代，她只能身不由己、随波逐流地在时代的风浪中漂流。

其实，在万府，舒莞屏虽然身居“辅成院总教习”之职，但见到万玉大公的时间并不多，每次见面都是匆匆忙忙。他们在一起时间最长的一次是那个大雨将至的夏夜，万玉大公旧伤复发，疼痛难忍，舒莞屏陪伴着她，为她按摩缓解疼痛，万玉表现出女人最柔情的一面。作家将这一情节写得极富美感，展示了正常的人性之美，从而让一直高高在上、“圣女”形象的女匪首万玉具有了平凡女人的情感。

小说其余的人物也塑造得非常成功，如舒府护院老院公、国相冷霖渡、提调小棉玉等，都是非常鲜活的形象。老院公对舒府的绝对忠诚、对舒公子的教诲、对万玉的搭救以及他的足智多谋等令人敬佩；国相冷霖渡的八面玲珑、精于世故、叱咤风云，对万玉的仰慕之情等都展现得淋漓尽致；小棉玉的聪明伶俐、善良纯洁，对爱慕之人的舍身援助等，令人感佩不已。

小说《去老万玉家》虽然是一个步步惊心的江湖故事，但爱的主题却萦绕故事的始终。无论是万玉大公对救命恩人老院公的倾心之恋，冷霖渡对万玉大公的执着之恋，还有小棉玉对舒公子的隐藏之恋，都将“爱”这个人类永恒的主题诠释得如泣如诉，动人心弦。

大音希稀，大象无形。从《橘颂》《河湾》到《去老万玉家》，无论是情节的设置、人物的塑造、氛围的营造，还是语言的运用，都让读者感受到作家那种掌控自如、行云流水般的叙述格调。如果说《橘颂》是一部空灵浪漫的心灵之作，《河湾》是人生感悟的哲思之作，那么《去老万玉家》就是一部全面反映作家综合艺术成就的力作。小说将社会性和原生性浑然融合，展示了作家深邃的思想深度和古朴大气的语言功力，塑造了全新的人物形象，营造了妙不可言的小说意境，不愧为一部难得的长篇佳作。

(本文作者为山东省作家协会会员，作品入围第十二届万松浦文学奖，荣获2021—2022年度烟台市优秀文艺作品奖。)

【文小馆】

喧嚣之地光芒万丈

□王方晨

我先得知道英雄山。

那几年我在济南舜耕路上的一所高校读书，虽有工资，但仍感到极端穷困，不由盘算怎样发财。想来想去，准备去英雄山卖橘子。

英雄山北的道路两侧和树林里，有个热闹的集市，我去探勘了好几趟。那时候我脑子已经有点灵活了，因为之前在青岛上过一个月的大学，被老师灌输了一种观念：像南方人那样拼命挣钱，并不为耻。

说干就干。我买回一个能装四五十斤橘子的大号绿色旅行袋，就缺一杆秤。有同学闻讯劝我，算了吧，橘子那么好卖？说不定遇上“市霸”，给暴打一顿。

就此，我当小贩的愿望基本破灭，但英雄山真被记住了。山上没去过，到底什么样不清楚，只能远远看见一座笔直高挺的纪念碑。山下的道路走过几次，对道路两旁遮天蔽日的大树，印象很深。想起济南，也并不马上想起清澈的泉水，而是想起这些震撼人心的树木。

又过了很多年，偶经此地，就有了新发现。广场上，聚集了一大帮人。聚在一起闲聊，却没有闲聊的怡然自得、悠闲松弛，而是群情激昂，义正辞严，争吵得不亦乐乎。假如我是那种爱说话的，也许会加入争论的行列，但我确实向来遵循着能不说话就不说话的处世原则。听了一阵，也就默默走开。

就像我难忘那些大树，英雄山下的争论情景，也深深刻入了脑中。那时候我还不知道这叫英雄山北广场，也不知道英雄山还叫四里山。我误把广场一侧的小市场，当成了人们口中赫赫有名的英雄山文化市场。

等我得知英雄山叫四里山，我已调来济南工作。生活在济南，当然要主动写济南。要写济南，当然要先了解济南。

了解了济南的老街巷、泉水，我写下《老实街》。有人看了《老实街》，说我一来济南，就把自己变得“很”济南人了。作为打上了个人深深烙印的当代城市文学，《老实街》也成了我名副其实的代表作。但老街巷并不代表济南的全部。它还有英雄山北广场。

再次来到这里，我重又目睹了往年的情景。实际上，我还不知道这块石铺的平地，叫做广场。等我看到人群中正在高声言论的那个人时，

不禁暗吃一惊，因为我认出他就是过去活跃在人群中的主角，现在依然是。

“大台，才台，大台，才台……”我的一个小说人物，就这样踩着锣鼓点儿出场了！

在女儿面前异常乖顺的老爷子向女儿保证，自己不去英雄山，但老爷子终究没有逃过诱惑。

这是我的小说《大台，才台，我打一个筋斗云……》中的内容。从这个小说开始，我用文字审视英雄山下的这块“喧嚣之地”。我初步设想，通过我的写作，它或许可以作为时代的某种象征。

接着，一个老街巷里的老济南人，也走到那里去了。他被唤作“红杰老舅”，因为他有一个十分孝顺的外甥，叫红杰。因为有钱的外甥，他得以收获一桩艳遇，但最终空手而归。我的又一本书《红杰老舅》，主角是一位既有社会地位，又有生活品位的老教授。

非常不幸，心灵受损的学识渊博的老教授无法与喧闹的人群达成和解，只能落荒而逃。红杰老舅失去了迷恋的对象，却能直接归结出造成伤害的原因：一切都要怪罪在冥王星头上。人间茫茫，无所归依，但宇宙却总是有个被叫做冥王星的星球。宇宙不灭，冥王星就总是在那里。这也算是当代老舅之流的智慧了。

尚不知老刘、老张、老齐、红杰老舅的故事还会不会继续，但我确实计划再做一个系列。在这个系列中，将会有更多的人，陆续走到这里。

“人生如痴人说梦，充满了喧哗与骚动，却没有任何意义。”这是莎士比亚悲剧《麦克白》主人公麦克白的台词，美国作家福克纳取了“喧哗与骚动”，作了自己最著名的长篇小说的题目。这个地方也充满着喧哗和骚动，每次从它旁边走开，我也清楚感受到它在这个时代承受的孤独。

那些人，还在自顾说着只有自己相信、自己能懂的话语和故事。我从没想走过去，问问他们是从哪里来，人生中曾经有过多少的回忆、激情和青春，似乎仅仅用眼睛捕捉到这样一幅画面就够了。

于是，我要创作一个以此为题材的系列小说的想法更为坚定。隐隐地，我看到了这块喧嚣之地的万丈光芒。

(本文作者为著名作家，山东省作家协会副主席。)